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文件

沪商服务〔2019〕145号

市商务委关于开展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展馆内团体膳食外卖、集体用餐配送单位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城市服务保障总任务书》和市商务委《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餐饮食品供应保障实施方案》等有关要求，为切实做好进口博览会期间展馆内团体膳食外卖、集体用餐配送单位遴选工作，编制场馆内团体膳食外卖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推荐目录，现将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参与过重要会议或重大活动中餐饮供应保障的企业；政府部

门或行业协会推荐和企业自荐，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知名度和生产经营规模的企业。

二、申报条件

1、申报单位需在本市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有独立、健全的财务核算和管理制度，信誉及财务状况良好，运营规范。

2、取得有效营业执照和食品安全许可证（申报场馆内团体膳食外卖单位的企业取得本市团体膳食外卖服务单位资质，申报场馆内集体用餐配送单位的企业取得本市集体用餐配送服务单位资质）;

3、具备一定知名度和供应、配送能力，管理规范，制度健全，生产加工环境卫生，有良好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食品安全信用等级达到A级;

4、食品加工场所距离国家会展中心距离在60公里以内;

5、申报场馆内团体膳食外卖单位的符合热链（加热保温）和冷链配送要求，申报场馆内集体用餐配送单位的符合热链配送（加热保温）要求;

6、近3年无不良诚信记录;

7、曾作为世博会、奥运会、首届进博会等大型活动供餐单位企业优先。

三、申报材料要求

1、申请书。主要包括企业基本情况、产品介绍等，详见《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餐饮保障企业申请书》（附件）。

2、供应方案。主要包括企业和产品基本情况、产品质量管理体系、追溯体系、生产和配送物流、服务团队等。

3、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企业营业执照等相关证照信息、注册商标、品牌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相关证照复印件。

4、其他相关材料。

四、申报和审定程序

1、申报。申报单位将完整申报材料签字加盖公章后报送市商务委。

2、评审。市商务委委托第三方组织专家对申请材料进行评审，提出评审意见。

五、报送要求及时限

1、申请书电子版发送至联系邮箱。

2、申报材料按顺序装订成册，一式两份。要求标准 A4 纸（210mm×297mm），双面打印，有目录和页码。封面注明企业名称、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等。

各企业请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星期二）下午 4 点前提交上述材料。逾期未提交申报材料，视作放弃。

（此页无正文）

附件：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餐饮保障企业申请书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2019 年 5 月 28 日

联 系 人：徐长宁

联系电话：13681783366

联系邮箱：xcn3366@163.com

地　　址：福州路 107 号 3 楼 312 室

附件

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餐饮保障企业申请书

单位名称：

申报日期：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编制

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对本申报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如有虚假，本单位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本单位建立了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和质量管理制度，确保进口博览会餐饮供应的质量安全和食品安全。

三、本单位三年内无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无不良诚信记录，没有受到食品监管部门的处罚。

四、根据市商务委要求和按照方案计划完成餐饮供应保障任务。

五、同意将本申报材料向市商务委等有关单位公开，并接受其监督检查。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签字）:

组织（公章）:

日期:

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餐饮保障企业申报表

（团体膳食外卖服务单位）

企业名称			
公司地址			
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食品安全信用等级			
供餐能力	单日供餐（　　）人；单场最大供餐（　　）人		
供餐形式	□自助餐　　□中式圆桌　　□茶歇		
企业介绍	（可另附页）		
政府及大型活动经验			
申报单位签字（盖章） 负责人: 年　　月　　日			

附报进口博览会餐饮供应保障方案和企业相关证照、证明材料。

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餐饮保障企业申报表

（集体用餐配送服务单位）

企业名称			
公司地址			
中央厨房地址			
中央厨房距离国家会展中心距离	（　　）公里		
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供餐形式	□热链　□冷链　□盒饭　□桶饭　□其他（　　）		
中央厨房产能	单日最大供餐（　　）份；单场最大供餐（　　）人		
食品安全信用等级			
企业介绍	（可另附页）		
大型活动餐饮供应经历			
	申报单位签字（盖章） 负责人: 年　　月　　日		

附报进口博览会餐饮供应保障方案和企业相关证照、证明材料。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5月29日印发

（共印20份）